#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十一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6-14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一“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一**

“三味书屋后面也有一个园，虽然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是捉了苍蝇喂蚂蚁，静静静地没有声音。然而同窗们到园里的太多，太久，可就不行了，先生在书房里便大叫起来：‘人都到那里去了?!’……”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

读着这些语句，我仿佛看到了小时候的鲁迅，在百草园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没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

鲁迅的童年真是有趣!我们的童年也一样有趣。

还记得我上三年级时，妈妈带我去她的同事家，到午饭时间了，我尝了尝第一道菜，好淡，然后把自己的感受毫无顾忌的说了出来，弄得大人很是尴尬，最后一道菜上来时，总算合口味了，但总觉得缺点什么，于是就说：“要是再放点木耳就好了!”当时阿姨只是微笑说：“我知道你的口味了，下次来给你做好吃的。”我也跟着笑。现在回想起来，年幼的我是多么天真啊。

然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回味我们的童年，发现处处是风景，一切都是那么天真烂漫。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二**

正式来读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看下去鲁迅的文笔亲切朴实、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童年已经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乱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在《朝花夕拾》这本书里，鲁迅先生用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这本书里面，我最喜欢的一篇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它描述啦鲁迅先生儿时在家百草园的乐趣，以及在三味书屋读书时的乏味生活。

在文中，充分描述啦在百草园充满无限乐趣，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也不必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胖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捷的叫天子(云雀)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

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趣味。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翻开断砖来，有时会遇见蜈蚣;还有斑蝥，倘若用手指按住它的脊梁，便会拍的一声，从后窍喷出一阵烟雾。

何首乌藤和木莲藤缠络着，木莲有莲房一般的果实，何首乌有拥肿的根。有人说，何首乌根是有象人形的，吃了便可以成仙，我于是常常拔它起来，牵连不断地拔起来，也曾因此弄坏了泥墙，却从来没有见过有一块根象人样。如果不怕刺，还可以摘到覆盆子，象小珊瑚珠攒成的小球，又酸又甜，色味都比桑椹要好得远。冬天的百草园比较的无味;雪一下，可就两样了。

拍雪人(将自己的全形印在雪上)和塑雪罗汉需要人们鉴赏，这是荒园，人迹罕至，所以不相宜，只好来捕鸟。薄薄的雪，是不行的;总须积雪盖了地面一两天，鸟雀们久已无处觅食的时候才好。扫开一块雪，露出地面，用一支短棒支起一面大的竹筛来，下面撒些秕谷，棒上系一条长绳，人远远地牵着，看鸟雀下来啄食，走到竹筛底下的时候，将绳子一拉，便罩住了。但所得的是麻雀居多，也有白的“张飞鸟”，性子很躁，养不过夜的。

鲁迅先生到了要上学的时候，家里把他送到啦三味书屋，三味书屋是鲁迅先生家的书房，进了散文书屋，鲁迅先生开始啦无味的学术生涯，每天只读书，正午识字，晚上对课，这便是鲁迅先生的工作，鲁迅先生和同窗经常在后院去玩，但人多了，时间久了就会被老师叫回来，远远不及百草园自由，快活。通过百草园和三味书屋的比较，让我感觉到小时候童年是那么美好，愉快，现在接受教育的时候啦，自然有些不高兴，但应用美的眼睛去观察生活，这样才会发现美。

鲁迅先生上的是私塾，一天下来几乎没有时间耍，束缚啦学生爱玩的天性，而我们在学校，每节课下课都有玩的时间，又玩啦，又学啦，也算得上自由，跟三味书屋比起来，我们像天堂，鲁迅先生这篇文章里，揭示了儿童广阔的生活趣味与束缚儿童天性的封建私塾教育的尖刻矛盾，表达啦应让儿童健康活泼成长的合理要求。

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多次写到啦封建教育的失败和狭隘，我觉得儿童在接受教育的同时，也不应该剥夺了儿童爱玩的天性，在现实生活中，有好多人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心情迫切，一贯的给孩子补课，给孩子上这样的补习班那样的补习班，就像是上班族一样。

这样就扼杀啦儿童的情趣，这样对孩子的教育是不对的，这让他从小就讨厌学习，将来没有学习乐趣，就会缺乏学习积极性。《朝花夕拾》是鲁迅在受到政府的压迫，“学者”们的排挤，又历经战乱后写下的回忆。作者在这样纷乱中寻找出一点空闲来，实属不易，目前是这么离奇，心理是这么复杂，一个人到了只剩下回忆的时候，生涯大概总算是无聊了，但有时竟连回忆也没有。

童年已经渐行渐远，留下的只剩琐碎的记忆，本书是鲁迅先生对逝去岁月的回忆，还有无奈的感伤。细细品味《朝花夕拾》，也让我开始去寻觅童年的时光了。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三**

这是一本家喻户晓的文集;也是一本中学生必读的文集;更是一本如良师益友的文集。它曾吸引了不同年龄段的读者，让人每每品它都会兴味盎然!而且随着年岁的增加，我们能从中读出它深层的底蕴来，这就是《朝花夕拾》的魅力所在。

终于，我有机会细细品读这本书了。

当我还沉浸在饶有趣味的故事中时，呈现在我眼前的却只是一张白纸，不知不觉，这本书已经被我看完了。可是，其中富含的深刻哲理，怎是我看一遍就能完全理解的?回忆这一部书的整体内容，它记录的是鲁迅从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有幼时的保姆长妈妈;有在备受歧视的环境中给予过他真诚关心的藤野先生;有一生坎坷、孤傲不羁的老友范爱农;以及给过他无限乐趣的“百草园”。

这些丰富的人物和事件生动地再现了清末的生活情景;展现了当时的世态人情、民俗文化，无不流露出鲁迅对社会生活的深刻观察和对家人师友的真挚感情。这些叙述亲切感人，它不仅融入了大量的描写、抒情、议论，而且文笔优美舒畅、清新自然。当然，通过阅读这些散文，我们也看到了鲁迅先生温情和仁爱的一面。

《朝花夕拾》使我了解到封建社会的腐朽制度和当时社会的冷酷，更加懂得了作者对新生活的向往和追求。如今的我们，已享受着新时代赋予的幸福与快乐。而当时社会的人们，就像囚禁在笼里的小鸟一样，没有自由。就像鲁迅先生吧!他的思想总是与当时的落后思想碰撞，他对封建的孝道提出了严历地反对;他对操有反动谬论的人们提出了猛烈地抨击。他为了开化中国人的思想而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可让我不明白的是：时至今日，还有很多的中国人还没有完全从旧思想中解放出来，这真是一种巨大的悲哀啊!

这只是我第一次读《朝花夕拾》的感想，相信以后再读会有更深、更全面的体会。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四**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着，反而觉得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时，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头脑，只是觉得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意，看来我还得慢慢的渗透一下，才能得出结论。

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该吃的东西&#0;&#0;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的话，就能和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

虽然我平时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得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开始，如今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中的她，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但不缺乏经典，看来我想读透这前半本书，还得好好体会、体会!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五**

《朝花夕拾》是鲁迅所写的唯一一部回忆散文集，原名《旧事重提》。这些文章都是“从记忆中抄出来”的“回忆文”。本书为鲁迅一九二六年所作回忆散文的结集，共十篇。前五篇写于北京，后五篇写于厦门。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引起了我的共鸣。

虽然在书塾读书很烦闷，但是我觉得鲁迅的小时候还是很快乐的，看到这，总是能回想起小时候的趣事，在现在看来，总觉得小时候无忧无虑，我多麽想再回到小时候，在体验一下那小时候的事情，虽说现在回想起小时候的，感到无聊，没趣。但在小时候，是多麽值得回忆的事啊。

还记得那一次，我去乡下玩，和小伙伴下水捉鱼和虾，虽说是个小溪，但还是令我恐惧，但是为了面子，还是下去了。很快我就适应了在水里和小伙伴一起玩耍拿个小篓子捉鱼捉虾，我不会捉，看着小伙伴捉，看着看着我的手痒痒了，于是我也开始捉了，虽说不大会但是好歹我还捉上来了一两条。我便沾沾自喜。我在水里摸索一会，摸到一个长长的，滑滑的，我一想：不好我赶紧把捉的东西往岸上一甩，一看——啊啊啊!蛇啊!这是小伙伴围了上来，打家讨论来讨论去，把它……嘿嘿!小伙伴拿着几个小棍，把它挑来挑去，不让它走。蛇不大我们便把它的头压住，然后生起一堆火，然后把它的尾巴放在火里……那次的经历让我记忆犹深。

老师也曾说过：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憧憬在山水间流连，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读着读着，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六**

寒假作业布置写读后感，于是我就开始阅读一张写着密密麻麻的书名的报纸。找了许久，我找到了一个题目较新奇的书——《朝花夕拾》鲁迅。

回到家，从书架里拿出从未看过一眼的的《朝花夕拾》，对着那个书名发呆。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回味无穷。

《朝花夕拾》原本叫做“旧事重提”，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灿漫的感情，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

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

小时侯，爷爷、奶奶、爸爸、妈妈和我住在一起，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一起嬉戏，每次都玩的很开心，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每逢佳节，吃完团圆饭，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在火光中，尽情的奔跑着，欢笑着，舞蹈着，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如今，我搬了新家，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每封佳节，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独自享受着……

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些散琐的记忆，倒不如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那个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七**

《朝花夕拾》塬名《旧事重提》，记录了鲁迅童年时和青年时的10篇文章。鲁迅在我的心中，一直是一个高不可攀的大作家，可是读了鲁迅写的《闰土》让我对他改变了想法。

刚读鲁迅写的《朝华夕拾》时还不懂什幺意思，慢慢地读下去意思也就渐渐的懂了。鲁迅写的文章朴实，真挚感人。这本书记录了鲁迅小时候到长大发生的事和经历，写出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还有对老师和往日亲友的怀念之情，真实的描绘当时的生活。

鲁迅和闰土相比差距太大了，因为当时社会黑暗，许多人都要受苦受难，鲁迅的家境不错，过这幸福的日子，却没有闰土那样的自由。现在我们生活在21世纪科学发达了，夏天有空调，冬天有暖气，再和鲁迅的生活比，可谓是天上和地下。可是，现在的生活比起《百草园》的生活，可真是毫无乐趣，没有几个人会端详麻雀，有没有人把云雀叫成天子，也不会因为讲鬼故事而害怕。想了想，又或许我们现在的生活比那个时期的生活好很多，我们不用坐在私塾里读书，那样的日子是多幺的无聊和无趣呀。记得有一次，是某一年的冬天外面下着雪，我当时非常高兴，就戴上手套和帽子准备下楼，就被妈妈拦住了说：“外面太冷了，别下楼了。”当时我特别生气的说：“我要下去玩雪。”最后还是没有说过妈妈，被留在了楼上，看到外面的小朋友在玩雪或打雪仗，心里很难过，现在想一想，虽然妈妈不让下楼是为我好，但是被拘束还是很难受的。

《朝花夕拾》这本书，我读完后感受很多，也让我受益匪浅。我想去体会一下那个不同时代，和鲁迅一起享受自由，向往自由。

读《朝花夕拾》有感

当看完这本书后，忽然觉得奇怪，文中讲鲁迅童年，为什幺名为《朝花夕拾》呢?了解了背景后才知道，这是鲁迅先生的晚年作品，全是回忆童年的。朝花夕拾，犹如清晨时还挂着露珠的鲜花 到傍晚去拾取，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凭添了一种韵味，那若明若无的清香则更让人浮想联翩，回味无穷。

童年的鲁迅很喜欢去百草园：那里有各色植被，各色昆虫，简直就是孩子们玩耍的好乐园，但长妈妈却说，百花园中有极凶恶的赤练蛇和美女蛇，把儿时的鲁迅吓个不轻。

文中用较多的笔墨写了长妈妈，算是除父母外和他最亲近的人，作者塬来不怎幺喜欢长妈妈，甚至还有点讨厌她，叫她“阿长”，但她并不生气，一直真心待“我”。如今我记忆最深的是长妈妈给我买《山海经》 ，长妈妈不但不记仇，还时时惦记着我，连休假都不忘记给我买书，真的像对待孩子一样对待儿时的鲁迅，于是鲁迅先生在结尾写到：仁厚黑暗的地母嗬，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爱无言，但长妈妈却用自己的行动诠释了什幺是爱，她用爱嗬护着鲁迅先生的童年，嗬护着他的成长，以爱付出收获的是作者脑海中不可磨灭的印象及感恩。

我们的童年有父母的嗬护与关爱，鲁迅先生的长妈妈也如此，童年就如梦一般，是人生中的矿山，埋藏在我们的心中，但却掩盖不住它那金色的光芒，童年的梦是七彩的梦，童年的歌是欢乐的歌，童年的脚印一串串，童年的故事一撂撂。

回味童年，将品到的是纯真无暇，一切都是那幺的天真烂漫，另人回味!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八**

《朝花夕拾》是鲁迅的一部经典作品。我在假期里读了这本书，他给我的感触很大。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著，反而像是你跟你的好友聊家常一般，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华丽的语句。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一个以笔代枪，同恶势力不屈抗争的伟大斗士，此刻成了一个远游归来的慈爱温和的长者，在自己魂牵梦萦的故乡和心灵的家园中轻轻拂去岁月的积尘，而后，气定神闲地娓娓道出一个个生动清晰的故事，一个个鲜活形象的人物——长妈妈、衍四太太、五猖会上的无常、百草园中的美女蛇……

在这个摇曳多彩的记忆里，我最爱留恋徜徉的便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那个充满了生趣的小小百草园。幼时的鲁迅，不时到园里的泥墙根去捉蟋蟀，常常拔起何首乌接连不断的根，为贪嘴而去摘带刺却酸的覆盆子。童心总是充满无穷的好奇和探究的渴望，小小的百草园给了他无尽的欢乐，幼嫩的心灵也因此变得新鲜透亮。

读《朝花夕拾》，我也真正领悟到，正是大自然和淳朴的乡民给了幼年鲁迅美和爱的启蒙，使他拥有了一颗丰富细腻而向往美好的心灵，并丝毫没有因为岁月的流逝而变得粗糙麻木。以致二十多年后当他回忆起故乡的旧事与童年的乐园，哪怕是对其中的一草一木，依然充满了深深的眷恋。

鲁迅先生留存于世的诸多作品，《呐喊》《野草》《故事新编》等，今天读来依然令人难以释怀。在如今物欲横流的尘世中，人们夜以继日地为名利而奔波劳累，为情感而困惑烦恼，又有多少人早已忘记了花草的芬芳，鸟儿的啁啾，忘却了人始终是来自自然而又归于自然的“赤条条来去无牵挂”的规律呢?

在喧嚣嘈杂的都市中，在容易迷失自我的生活里，送你一本《朝花夕拾》，愿你的心情变得平静而释然。正如书名“朝花夕拾”，这本书就是在长大以后，把自己小时候的琐屑一点点拼凑起来。每个人都能够做到的事，因为有了爱，鲁迅做的最好。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九**

今天，我看了一本书，名字叫《朝花夕拾》，这本书描绘了许多他童年的生活以及早年的经历。当读到《范爱农》中的一段：“从此我总觉得这范爱农离奇，而且很可恶。…第二天爱农就上城来，戴着农夫常用的毡帽，那笑容是从来没有见过的。”在书上踌躇满志的鲁迅，原来他也像我一样，在那个纠结的年龄里，对范爱农又爱又厌，正如我昨天为作业和好朋友争吵，继而又在好友安慰中与她深深拥抱。

“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当这些字句映入眼帘，我仿佛回到了自己那无忧无虑的以前，以前也许就是这样吧，有着天马行空的想象力，所以不管什么都会触动我们甜甜的笑。或许每个人都在回忆那些再也回不去的时光吧。即使是曾经的不开心，也会因为时间的流逝，镀上一层淡淡的金色，仿佛当下的生活永远比不上过往的岁月。

每个人都拥有不同的过去。正如黄磊说，“你在某个午后看见一位老人，很老很老，阳光下，坐在街角。你哪能知道他经历过什么，你哪能知道他的一生。”《朝花夕拾》或许不仅是鲁迅写给读者看的，更是写给他自己看的。可读着读着，又觉得它不仅指引我们体会鲁迅，更让我们回味自己。

于是本不该是朝花夕拾的年纪，却也有许多值得回忆的片段。

然而，总有人说人不能活在过去，活在回忆里。我也懂得，人应活在当下，活在今朝，活在自己的阳光里。所以，“朝花夕拾”过后，能做的，只有把握当下的时光!

篇七:《朝花夕拾》读后感

暑假期间，利用空闲时间读了《朝花夕拾》，其中我感触最深的便是那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了。这篇文章记录了鲁迅在无忧无虑的童年时代所发现的乐趣。

那个荒芜的百草园，生长着各种不知名的杂草和虫蚁鸟兽，而鲁迅却从中发现了无限的乐趣，这有高大的皂荚树，也有矮小的珊瑚珠，还有轻盈的叫天子。偶尔翻开石头，还能发现其中的虫虫蚁蚁，更是增添了无限乐趣。鲁迅在这里发现探求感受大自然的和谐与美妙，满足了那颗好奇的童心，他置身于百草园中，抛开一切烦扰，尽情感受大自然带来的乐趣。

在鲁迅童年的生活里，除了有个让他开阔眼界的百草园，还有个让他难以忘怀的长妈妈。这里记载着他与长妈妈生活的点滴往事，有长妈妈对他的批评教育，有他对长妈妈的不满，有长妈妈带来的《山海经》的感动于欣喜。这一点一滴到最后都凝聚成了鲁迅对长妈妈的无限感激与思念。

生活中，有很多像长妈妈一样带给我们感动和恩惠的人，父母、老师、朋友，他们都会在不知不觉中留给我们许多美好的回忆。我们应该学会珍惜和感恩，珍惜生活中对自己重要的人，不要等到只留下回忆时才知道后悔。

读《朝花夕拾》，我们感受到鲁迅在百草园中的无限乐趣，也感受到他与长妈妈的深厚感情。我也从文章中体会着生命的乐趣和意义，感悟着生命的价值。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十**

如果说英国文学不能没有莎士比亚，那么我们的民族则不能没有“他”，“他”就是现代中国的民族魂——鲁迅先生。

——题记

我喜欢看鲁迅先生的散文，尤其是《朝花夕拾》里的《狗猫鼠》这一篇。特别有意思的是，有时候鲁迅先生不只说的是猫，常常会代指一些人。

鲁迅先生打小仇猫，用现在的话说就是讨厌猫、恨猫。而这个消息成了事实，被许多人知道了，一些人就趁风起浪，写了一篇广告词：“狗仇猫，鲁迅也仇猫!”在暗中骂鲁迅是条狗，但鲁迅先生心胸宽阔，不去计较这些人对自己的人格侮辱，但他也在努力找着狗仇猫的原因。最后只在一篇童话里看到了些虚假内容，只因为狗把猫错当成了大象，受到动物们的耻笑，从此以后，狗和猫成了一对仇人。

狗仇猫的原因不太明了，可鲁迅先生仇猫可是理由充足的。

第一个原因是猫的性情与其它各种动物都不太同 ，凡捕食雀、老鼠，总不肯一口结束它们，而是尽情地玩弄，放走，捉住，放走，再捉住，直到它再没新的玩法，玩腻了的时候，这才吃下去。读到这里，我忽然明白了鲁迅先生其实是在笔头上做文字，是不是仅仅只有猫才会这么做呢?完全不是，这里就代指了鲁迅所处年代的日本人侵略中华时的所作所为!他们慢慢地折磨爱国人士，再残忍的处置他们。

第二个原因是猫虽然与狮虎同为猫科，可是却有那么一副媚态!读到这里，我忽然又明白了，那个时代的有些人就是这样，为了努力巴结依附向上爬，才做出一副副媚态，以求讨好!第三个原因是小时候他家的大花猫吃掉了他饲养的“宝贝隐鼠”。

鲁迅先生的散文，字字珠玑，话里藏话，露出锋芒，有些内容我还似懂非懂，但这丝毫不影响我走进大师的世界享受文学的魅力!

**朝花夕拾读书笔记900字篇十一**

《朝花夕拾》初看这书名便让我觉得奇怪，《朝花夕拾》，是早上的花到傍晚再去把它捡回来吗?

翻开书，我想看看作者到底是如何朝花夕拾的。一目十行地，一会儿书便看完了，我看不懂。作者写的到底是什么?哪有什么朝花夕拾，里面可是连一朵花也没有啊。心中的失望感使我把书扔到了一边。那时的我还小。

再翻开《朝花夕拾》，现在的我明白了。作者的确是朝花夕拾，的确是在傍晚捡起了早晨的花，只是这花有些特别，这花是作者童时的记忆。

其中首先让我印象深刻的便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和《五猖会》了。百草园在我们眼中除了杂草什么也没有，是枯燥的乏味的，三味书屋则更是无味，可这些在作者眼中却别有一番滋味。百草园是作者童时的一片乐土，那儿有着作者无尽的欢乐，美女蛇的传说更是让作者喜爱百草园，三味书屋固然无味，可其中的孩子却也天真可爱，寿镜吾老先生也算是位明理的老师吧，但这些都是身处二十一世纪，整天呆在电脑与电视前的我们无法体会的。五猖会是一直令作者念念不忘的一场盛会，但父亲的一句“背书”却使作者失去了一切看戏的兴致，不禁令人叹息，我们恐也无法体会这种心情吧。

作者写这些文章虽是别有深意，可我最深的体会却是要珍惜童年，比起那个时代，现在的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伴随着朝花夕拾，当我们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

窗外桂花已谢，拾起一小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